

DWAd/

# 推动立法实践 促境外投资新发展

——龚柏华教授谈《境外投资立法重大问题研究》

IFA  
\$"# Ž IFA !

#\$& IFA

IFA

“境外投资立法重大问题研究”是今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法学院龚柏华教授任首席专家。项目期望通过对“境外投资重大问题”的系统性学术理论研究，从中国境外投资立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到中国各种主体境外投资面临的重大问题及立法调整的可能性，为我国可能的《境外投资法》立法提供可行并有针对性的立法学术支撑。

在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创新对外投资方式，促进国际产能合作，形成面向全球的贸易、投融资、生产、服务网络，加快培育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大背景下，如何通过境外投资立法来切实有效地落实“创新对外投资方式”将是我国立法部门迫切需要解决的立法问题，也是该课题的学理价值和实践意义所在。

龚柏华教授阐述了此课题的研究路径：“先从总论着手，从立法的角度界定清楚境外投资、境外投资企业，做好‘境外投资’与‘对外投资’的区别”。接着，课题会提出我国境外投资的立法目的和基本原则，包括国家安全、公平竞争、合规投资、可持续发展等；随后，课题将以子课题的方式研究境外投资立法中主要的法律问题，如境外投资的管理法律问题，境外投资促进的法律问题，境外投资保护的法律问题，境外投资合规的法律问题，境外投资纠纷解决的法律问题——这些问题既各自独立又互相关联。除了研究路径，龚柏华还介绍了课题拟解决的一些关键性问题，例如境外

投资的内涵与外延、境外投资管理中的机构协调问题，课题还会关注境外投资管理的“负面清单”模式是否可行、境外投资管理中如何设计“国家安全”这一安全阀问题以及境外投资纠纷的争端解决机制。

谈到目前我国立法中存在的问题，龚柏华认为最大的缺陷可能是在于“协调性不够”。针对此课题，就需要深入了解我国境外投资管理的相关部门的“立场和利益”；此外，境外投资主体关切的问题如海外投资保险、境外投资资本转移、与东道国政府的投资争端解决，在现有法律框架下都过于笼统。因此，一方面，本课题会就机构和政策的协调从立法上做出建议；另一方面，本课题也将为中国有关立法提供咨询服务角度的前期研究，并将以附件形式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投资法》建议文本，对每个条文做出学术说明，以便解答立法实践或管理现实中急需解决的问题。在查阅已有研究资料的过程中，龚柏华发现，目前国内外有关“境外投资立法”的研究学术成果并不多，主要学术刊物上几乎没有聚焦研究境外投资立法的论文，但与“境外投资立法”有一定关联性的论文还是有一定的数量，可以达到一定的借鉴作用。在此基础上，本课题会创新性地将一些新颖观点和理念落实到境外投资的核准标准、促进机制、保护重点、合规督促等具体制度中。

龚柏华看到，诸如“适度国家安全审查”、“穿透综合监管”、“负

面清单管理模式”、“可持续发展投资观”等，都是目前国际投资法学研究中逐步成为热点的学术问题。“例如联合国贸发会议就非常重视国际投资的可持续发展和绿色投资。这对中国正在推进的‘一带一路’倡议相关的投资尤为重要，可以说，是将来进一步构建‘一带一路’投资国际规则的前期学术基础……”龚柏华说。投资“一带一路”国家属于我国对外投资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但考虑到沿线国家（地区）社会制度、政治经济、法律体系、商业规则、民族特征、宗教文化的差异，中国企业参与“一带一路”的风险防范任务仍然艰巨。而本课题能够辅助推进中国按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建立“一带一路”争端解决机制和机构，依托我国现有司法、仲裁和调解机构，吸收、整合国内外法律服务资源，建立诉讼、调解、仲裁有效衔接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依法妥善化解“一带一路”商贸和投资争端，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合法权益，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再谈到课题的“社会价值”，龚柏华首先抛出了自己的理解，在他看来，社会价值是系统工程，是一种潜移默化的影响——“如果从经济对法律和法律对经济反作用角度来分析，本课题的社会价值是‘立法’带来的社会财富红利。”龚柏华说，“经济流量会影响规则及立法的改变；而规则及立法的改变又将促进经济流量的改变。本课题的研究成果也是期望通过合理、包容、可持续的立法精

神和内容，促进中国境外投资的健康发展，让中国的投资者及所在地东道国政府都受益于这种投资活动。”总结来看，完善境外投资立法能够促进中国境外投资的健康发展，而境外投资的健康发展又能进一步推动中国对外开放，也能对“走出去”政策的持续性产生积极影响，从而将中国经济进一步融入全球化，通过“共商、共建和共享”，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理想的实现。

针对这一课题，龚柏华教授也谈到了自己的相关研究经历与经验。自2001年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他一直在上海WTO事务咨询中心兼职信息部主任、业务总监等职，并直接参与了我国中央、地方法规与世贸规则接轨的咨询研究工作。近期又负责了商务部上海市合作研究基地“全球贸易投资规则研究中心”的信息研究工作，主编《全球投资规则动态》月刊，为政府决策部门提供动态信息。可以说，龚柏华长期的政府决策咨询经历为“境外投资立法重大问题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此外，他还承担了丰富的校内外社会兼职——他不仅是复旦大学自贸试验区法治研究中心主任、复旦大学“一带一

路”及全球治理研究院国际法研究所所长；也是上海法学会国际法研究会会长、中国政府推荐WTO争端解决专家组指示性名单上专家、上海自贸试验区兼职专家法律顾问……这些兼职经历都能为这一项目提供丰富的学院与社会资源。

龚柏华强调了课题组成员三个“跨”：跨校内学科交融；跨校际专家合作；跨学界与政界沟通。由于投资及境外投资问题的复杂性，课题还会涉及到经济学、政治学等相关学科的知识，子课题团队内也吸纳了多所高校的法学专家、人才，且团队会通过实地走访对发改部门、商务部门外管部门等相关机构进行调研。此外，团队还将通过走访中外企业，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赴有关境外投资的东道国主管部门，由此收集、产生一定量的信息数据，然后采用文献汇编、建立数据库、提供立法草案文本等多种形式整理相关信息数据，为本课题带来衍生产品。

“总而言之，希望我们的课题能够帮助中国企业在境外投资中‘合法走出去’、‘合法走进去’和‘合法走上去’！”龚柏华说。

\$" \$"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教师教学发展中心11月举办“2020年秋季学期教师教学学术分享周”系列活动。两次活动均在线上线下同步举行。

围绕“留学生商务课程教学”，范翔翔老师以《中级商务听力》为例，讲解了“商务知识+语言技能”模式的教学设计，介绍了课程中商业案例的选取与使用，分享了长期以来在商务汉语课程建设中所积累的资源。张奇老师结合在南美洲的汉语教学经历，以“阿根廷汉语教学情况初探——基于布宜诺

斯艾利斯大学孔子学院的教学案例分析”为题作了报告，从文化氛围、实践机会、教辅资源等三方面做了梳理。张志云老师结合多年的教学实践和反思，以“学生写作自信的建立”对外汉语写作训练的层级递进、写作前的准备、写作频率、作文讲评与反馈等教学环节提出了见解。盛青老师的“我教‘老外’说上海话”报告从面向留学生开设沪语课的缘起说起，介绍了该课程的传统、需求、资源和意义，也从声、韵、调等方面阐述了上海话语音系统。 /

持续八年的“复旦大学-陶氏公司联合材料研究中心”日前签署了新的三年期合作协议，仍然聚焦材料科学领域，在包装、基础设施、消费者护理等应用领域进行研发合作和人才培养。

中心设立于2012年，是陶氏公司在亚太区高校建立的首座联合研究中心。创新是联合中

为连通导师与学生之间的心路，物理系11月24日举办了“导通你我”活动，林志方、田传山、戚扬、张远波四位

心持续进步的动力，学术界和产业界在共同的创新理念下进行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致力于推进开放式创新，探索材料科学的未来。通过这一平台，陶氏公司精选出了具有工业界科研背景的课题开展合作科研，20余名教授、30余名学生参与研究；在复旦设立了“创新挑战奖”，数十名老师获奖。“联合材料研究中心”

导师参加讨论。导师们以自身经历为同学们讲述了本科阶段的注意事项，描绘了科研之路的前景与宏伟

主任、先进材料实验室主任赵东元院士与陶氏公司亚太区首席技术官姚维广博士认为，联合中心不仅为校企合作模式树立了创新范例，也为复旦和陶氏公司的科学家们的科学研究、思想碰撞、思路拓展、成果转化等提供了一个重要平台，成为双方对接的重要途径和窗口。 /

未来。同学们称活动打开了未来科研大门的一条缝，帮助他们窥见门后辉煌的世界和暗藏的荆棘。 /